

2023 年红河联通机房老旧设备下电退网拆除公开比选项目二次-比选公告

(招标编号：联通云招[2023]207 号)

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

一、招标条件

本 2023 年红河联通机房老旧设备下电退网拆除公开比选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2.9 万元，招标人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公告正文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3 年红河联通机房老旧设备下电退网拆除公开比选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3 年红河联通机房老旧设备下电退网拆除公开比选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公告正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20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26 日 00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电子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电子投标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12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电子开标

七、其他

本项目为 2023 年红河联通机房老旧设备下电退网拆除公开比选项目（项目编号：联通云招[2023]207 号），采购人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红河州分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河南省信息咨询设计研究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比选条件，现进行公开比选，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应答方（以下简称申请人）参选。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1 项目概况

按关于开展云南联通机房老旧设备下电退网专项工作的通知要求,为进一步提升红河联通网络运营效能、降低运维成本、释放机房资源和空间、助力提升企业的竞争力和长期发展。

1.2 采购内容及预算

2023 年红河联通机房老旧设备下电退网拆除采购项目。

实施地点: 云南省红河州;

采购预算: 14.33 万元(不含税), 采购限价: 12.9 万元(不含税)

保修期及到货期: 详见技术规范书

1.3 合同或协议有效期

自合同(协议)签订之日起: 自合同(协议)签订之日起 2 年。

1.4 中选原则: 根据综合评分由高到低排名, 推荐综合评分排名前三名的为中选候选人, 确定排名第一的为中选人。如出现最终综合得分一致, 则推荐报价得分最高的申请人排名靠前; 如报价得分一致, 则推荐业绩金额最高的申请人排名靠前; 业绩金额相同, 则取业绩合同中单个合同金额最高的申请人排名靠前。其余情况重新组织公开比选。

1.5 本项目: 设置最高限价(详见报价表), 应答方应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 其应答文件将被否决。

2. 应答方资格要求

本次比选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后审, 资格审查方法为合格制。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详见公告正文, 凡通过资格审核的申请人可参加采购项目的比选环节。

1、主体要求: 申请人为依法成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的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或其他组织证明材料(如是分支机构、代表机构, 则还须提供法人的授权)。

2、发票要求: 申请人须承诺中选后为本项目提供的发票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3、不良信誉记录: 要求申请人在 2020 年 7 月 1 日至今, 不存在以下情形: 被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取消参加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投标资格; 处于被责令停业、破产状态、破产清算、财产被重组、查封、接管、扣押、冻结, 可能影响本项目履约的; 出现过骗取中选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异常经营名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且在执行期内。

4、联合体及分包转包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比选申请, 中选后不得转包。

5、黑名单要求: 申请人未被列入中国联通集团或云南联通黑名单供应商(禁入期内), 同时

提供承诺书(处于黑名单禁入或限制期内的供应商所注册设立的与其现有经营业务相似的其
其他法人或组织不得参与本项目应答)。

6、申请人关系审核：申请人之间如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不得同时参加划分标段的同一标段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应答，否则相关应答均无效：

(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单位职权的主要负
责人，包括但不限于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董事、机关或事业单位的最高行政官员、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交叉任职的，以开标日核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
公示系统”等查询结果为准；控股关系是指出资比例在 50%及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
但出资比例最大，以开标日核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查询结果为准；管理关系
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7、申请人具有住建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提供复印件)且具备有效期内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注：依据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
号)，以上资质证书若取得新证，则以对应新证资质名称为准。

8、申请人 2020 年 7 月 1 日(合同或协议签订日期)至今有类似相关业务(通信设备施工或
拆除)不少于 2 份。(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包括首页、金额、服务内容、合同签字页)，如
果提供的是框架合同，须提供对应框架合同结算的发票或订单或结算单据，时间以订单的签
订时间或结算单据上的时间为准，金额以发票或订单或结算单据金额为准。若同时提供发票、
订单、结算单，则日期和金额以发票作为依据)。

9、申请人须提供：企业主要负责人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 证)1 人；项目负责人具
备通信与广电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1 人；专职安
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1 人；至少 1 人的登高证；至少 1 人的电工
作业证。(提供证书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和相应投标单位为人员缴纳的 2023 年 1 月 1 日以
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社保如果是委托第三方公司代缴的，提供第三方代缴关系证明)。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
格后审的应答方，其应答文件将被否决。

4. 比选文件获取

4.1 比选文件获取时间(采用电子招标)：

2023 年 12 月 20 日 0 时 00 分至 2023 年 12 月 26 日 0 时 00 分。

4.2 比选文件获取方式:

第一步: 供应商注册, 获取账号密码。登录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

(<https://www.cuecp.cn>)完成供应商注册(详见招标公告附件“系统供应商注册填写及相关说明”)。如果已经注册过联通供应商, 请忽略此步骤。

第二步: 请在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unicombidding.cn)“智慧供应链平台”登录, 点击“项目参与→寻找商机”搜索该项目, 在比选文件获取时间内, 填写并提交购买标书申请, 选择网上支付, 支付成功后可直接下载比选文件及比选文件附件。

注: 网上支付进入沃支付界面, 若首次使用网上支付方式, 点击“注册”按钮进行沃支付用户注册(如有针对对公沃账户注册、跟进审核进度及支付的问题请拨打: 400-688-9900); 若已有沃支付账号, 则直接输入账号及密码信息等登录账号, 然后选择付款方式、输入密码进行付款(详见招标公告附件电子招投标操作手册及沃支付须知“2-沃支付在线流程操作手册”)。

第三步: 比选文件下载后, 需在“系统管理”-“共享文档下载”中下载相关控件, 否则无法执行打开比选文件及比选文件编辑等工作。如确定参与投标, 请到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unicombidding.cn)“iPASS 服务”购买 IPASS 电子证书(该证书自申请之日起需至少 5 个工作日的时间到货)。投标人未及时完成相关电子操作所造成的后果,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详见招标公告附件电子招投标操作手册及沃支付须知“3-IPASS 购买操作手册、1-数字证书绑定操作手册”) iPASS 服务平台全国统一服务电话: 400171566, 如遇系统操作问题, 请联系网站技术支持电话: 010-67882255。

第四步: 比选文件的编辑详见招标公告附件电子招投标操作手册及沃支付须知“4-供应商标书制作、上传操作手册”。



4.3 比选文件费用: 售价 300 元人民币, 售后不退;

5. 比选文件的递交

5.1 纸质比选文件的递交: 本项目电子投标无需递交纸质文件。

5.2 电子比选文件的递交: 电子比选文件通过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或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http://yn.chinaunicombidding.cn>)“智慧供应链平台”递交, 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28 日 9 时 00 分。

备注: 电子招投标系统解密异常时的补救方案: 当电子投标(文件打包、上传、解密异常)操作出现异常时, 应及时联系系统支撑人员解决。若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仍未解决(平台原因), 在开标前投标人须提供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进行投标操作出现异常的证明材料(至少 2

张截图），则将启用密封完好的电子版比选文件 U 盘及纸质版比选文件（为平台原因）。电子版比选文件的 U 盘及纸质版比选文件内容须与上传至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的内容保持一致。招标人有权对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进行核实，如果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信息，将追究提供虚假信息的责任。

5.3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开标，招标代理机构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须准时登录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并在网上用 IPASS 进行签名确认开标结果。如对开标情况有异议，请在 30 分钟内联系招标代理机构，超时确认将视为确认开标结果。

5.3.1 投标人须在应答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智慧供应链平台”上递交电子应答文件。

5.4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比选文件：

5.4.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5.4.2 未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的；

5.4.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比选文件的。5.5.2 检测相关费用：/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仅在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init.com/bidding.cn>) 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bpubservice.com) 上发布，其他途径获取信息无效，因此造成损失与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无关。



7. 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河南省信息咨询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联系人：第一联系人：杨蕊奎 第二联系人：刘鱼洋

电话：第一联系人电话：15514352716 第二联系人电话：13592535120

电子邮件：yangruikui@hnti.cn

开户名：河南省信息咨询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郑州纬五路支行

账号：77170188000267253

款向来源：比选服务费

监督部门：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云南省分公司纪委

监督电话：0871-68168813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云南省分公司纪委。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分公司

地 址：红河州联通分公司

联 系 人：邓经理

电 话：18687345797

电子邮件：18687345797@wo.cn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信息咨询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花园路 63 号

联 系 人：杨蕊奎

电 话：15514352716

电子邮件：yangruikui@hnti.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杨蕊奎（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3）（盖章）

